

北京大鸾翔宇慈善基金会 2021 年度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1-7
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8

委托单位：北京大鸾翔宇慈善基金会

审计单位：北京中民合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 87875026

传真号码：(010) 87875028

电子信箱：zhongminhexin@sina.com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0252022395000039
报告名称:	北京大鸾翔宇慈善基金会 2021 年度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报告文号:	中民合信[2022]专审字第 038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北京大鸾翔宇慈善基金会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中民合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业务类型:	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	2022 年 03 月 29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4 月 25 日
签字人员:	王丽娟(110000492580), 刘建邦(110000490758)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北京大鸾翔宇慈善基金会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中民合信[2022]专审字第 038 号

北京大鸾翔宇慈善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贵基金会的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审核了贵基金会编制的《2021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并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中民合信[2022]审字第 037 号。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400 号)等有关文件的规定，贵基金会应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年度工作报告，年度工作报告应当包括：财务会计报告、注册会计师审计报告，开展募捐、接受捐赠、提供资助等情况以及人员和机构的变动情况等。编制年度工作报告是贵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和列报与年度工作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并使其公允反映。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对贵基金会年度财务报表实施审计的基础上，对贵基

金会编制的《2021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进行审核，对其是否遵循了《基金会管理条例》的规定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贵基金会是否按照相关规定编制《2021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以及所载财务专项信息与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审核工作涉及实施审核程序，以获取相关的审核证据。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2021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

1、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的比例

项 目	数 额
上年末净资产	7,694,221.39
本年度总支出	5,548,704.27
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支出	4,929,215.42
管理费用	598,122.09
其他支出	21,366.76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	64.06%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10.78%

2、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2021 年度北京大鸾翔宇慈善基金会捐赠收入总额 7,404,673.00 元，其中占捐赠收入总额 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列示如下：

捐赠方	本年发生额			捐款用途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合计	
①上海银科公益基金会	<u>2,000,000.00</u>		<u>2,000,000.00</u>	恩来树人计划
其中：货币捐赠	2,000,000.00		2,000,000.00	
非货币捐赠				
②酒王家族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u>1,000,000.00</u>		<u>1,000,000.00</u>	恩来基金
其中：货币捐赠	1,000,000.00		1,000,000.00	
非货币捐赠			-	
③天润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u>1,000,000.00</u>	<u>1,000,000.00</u>	非限定
其中：货币捐赠		1,000,000.00	1,000,000.00	
非货币捐赠				
④广东省国强公益基金会	<u>600,000.00</u>		<u>600,000.00</u>	翔宇国际惠妍
其中：货币捐赠	600,000.00		600,000.00	
非货币捐赠				
⑤绍兴市慈善总会	<u>450,000.00</u>		<u>450,000.00</u>	点亮牧民的家
其中：货币捐赠	450,000.00		450,000.00	
非货币捐赠				

捐赠方	本年发生额			捐款用途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合计	
⑥葫芦岛市连山区石运建材有限公司	134,000.00	250,000.00	384,000.00	恩来助学、非限定
其中：货币捐赠	134,000.00	250,000.00	384,000.00	
非货币捐赠				
合计	4,184,000.00	1,250,000.00	5,434,000.00	

3、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 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 旅、物流、交 通、会议、培 训、审计、评 估等费用	其他 费用	总计
①恩来基金	1,134,000.00	1,721,459.00	450,517.04		7,965.15		2,179,941.19
②翔宇国际惠妍人才基金	600,000.00	485,000.00	126,346.98			15.00	611,361.98
③范朝利教育奖励基金	82,523.29	100,000.00	26,052.46			9.00	126,061.46
合计	1,816,523.29	2,306,459.00	602,916.48		7,965.15	24.00	2,917,364.63

4、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慈善总支出比例	用途
①恩来基金	鹤岗中学、哈尔滨星光中学、首都医科大学、宁夏同心县中学、浙江大学恩来班、大凉山、宜宾市小红军博物馆	1,721,459.00	34.92%	奖学金及助学金发放及小红军博物馆修缮款

项 目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慈善 总支出比例	用 途
②翔宇国际惠妍人才基金	外交学院	485,000.00	9.84%	奖学金
合 计		<u>2,206,459.00</u>	<u>44.76%</u>	—

5、委托理财

受托人	法定代 表人	委托金额(元)	委托期限	报酬确定 方式	实际收益	实际收回金额
北京农商银行政 务中心支行	王金山	5,000,000.00	2021年12月 15日至 2022/03/16	无固定 收益	39,267.12	5,000,000.00
北京国际信托有 限公司	周瑞明	5,000,000.00	2021年5月 14日至2022 年5月13日	无固定 收益	167,041.10	
合 计		<u>10,000,000.00</u>			<u>206,308.22</u>	<u>5,000,000.00</u>

6、投资收益

北京大鸾翔宇慈善基金会 2021 年度投资收益总额为 206,308.22 元，投资收益详细情况列示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	206,308.22	138,494.51
合 计	<u>206,308.22</u>	<u>138,494.51</u>

7、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关联方	与基金会 关系	向关联方资助产品和 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 购买服务	
		本年发生额	余额	本年发生额	余额
①北京国将风范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理事来源 单位	—	—	—	—
②上海银科公益基金会	重大捐赠方	—	—	—	—

关联方	与基金会 关系	向关联方资助产品和 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 购买服务	
		本年发生额	余额	本年发生额	余额
③酒王家族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捐赠方	---	---	---	---
④天润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重大捐赠方				
⑤广东省国强公益基金会	重大捐赠方				
⑥绍兴市慈善总会	重大捐赠方	---	---	---	---
⑦葫芦岛市连山区石运建材有限公司	重大捐赠方	---	---	---	---

(2) 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北京大鸾翔宇慈善基金会无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3) 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北京大鸾翔宇慈善基金会无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4) 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北京大鸾翔宇慈善基金会无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5) 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北京大鸾翔宇慈善基金会无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四、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基金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上述财务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循了《基金会管理条例》的规定，未发现与经我们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五、报告使用范围说明

为了更好地理解相关信息，上述《2021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及其审计报告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贵基金会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2021年度工作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北京中民合信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680453782U

名 称	北京中民合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北京市丰台区城南嘉园益城园16号楼7层2-0718
法定代表人	王丽娟
注册 资 本	30万元
成 立 日 期	2008年10月07日
营 业 期 限	2008年10月07日 至 2028年10月06日
经 营 范 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 代理记账业务;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 本行在北京市丰台区城南嘉园益城园16号楼7层2-0718)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年 10 月 14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